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6-020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11 日，公司股票有 3 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公司股票价格涨幅累计达 41.87%，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6 年 11 月 6 日至 11 月 11 日换手率分别为 3.72%、5.26%、8.33%、8.90%，平均换手率 6.55%，近期换手率较高，存在交易风险。
-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交易风险大幅提升，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盘价为元 24.43/股，最新市净率为 2.70 倍，滚动市盈率（TTM）为 21.33 倍。截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燃气行业市净率为 1.73 倍，滚动市盈率（TTM）为 18.59 倍，市净率、市盈率绝对值明显高于同行业。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2026年11月6日、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2026年11月11日披露《东方环宇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2026年11月11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股票在2026年11月6日至11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达41.87%。鉴于近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及快速

回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2026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2026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7.91亿元，同比下降6.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9亿元，同比增长0.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7亿元，同比增长0.67%。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理性投资。

三、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及实际控制人李伟伟先生，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